

国际、港澳台EMS标准资费表

资 费 区	国际及台港澳 特快专递邮件(EMS) 通达国家地区	起重500克 及以内		续 重 每500克或 其零 数
		文件	物品	
一区	澳门 台湾 香港	90	130	30
二区	朝鲜 韩国 日本	115	180	40
三区	菲律宾 柬埔寨 马来西亚 蒙古 泰国 新加坡 印度尼西亚 越南	130	190	45
四区	澳大利亚 巴布亚新几内亚 新西兰	160	210	55
五区	美国	180	240	75
六区	爱尔兰 奥地利 比利时 丹麦 德国 法国 芬兰 加拿大 卢森堡 马耳他 挪威 葡萄牙 瑞典 瑞士 西班牙 希腊 意大利 英国 南非 荷兰	220	280	75
七区	巴基斯坦 老挝 孟加拉国 尼泊尔 斯里兰卡 土耳其 印度	240	300	80
八区	阿根廷 阿联酋 巴拿马 巴西 白俄罗斯 波兰 俄罗斯 哥伦比亚 古巴 捷克 秘鲁 墨西哥 乌克兰 匈牙利 以色列 约旦	260	335	100
九区	阿曼 埃及 埃塞俄比亚 爱沙尼亚 巴林 保加利亚 博茨瓦纳 布基纳法索 刚果(布) 刚果(金) 哈萨克斯坦 吉布提 几内亚 加纳 加蓬 卡塔尔 科特迪瓦 科威特 克罗地亚 肯尼亚 拉脱维亚 卢旺达 罗马尼亚 马达加斯加 马里 摩洛哥 莫桑比克 尼日尔 尼日利亚 塞内加尔 塞浦路斯 沙特阿拉伯 突尼斯 乌干达 叙利亚 伊朗 乍得 乌兹别克	370	445	120